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15-15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雅化集团	股票代码	0024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平凯	翟雄鹰	
电话	028-85325320	028-85325315	
传真	028-85325316	028-85325316	
电子信箱	lpk@scyahua.com	zxy@scyahu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454,867,567.30	1,284,318,719.13	13.28%	1,099,412,69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483,219.52	222,046,933.70	2.45%	209,993,21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8,153,504.02	221,675,369.89	-1.59%	186,463,88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7,512,869.29	243,872,102.90	-19.01%	214,597,23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39	0.4626	2.44%	0.4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39	0.4626	2.44%	0.4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7%	11.16%	-0.29%	11.29%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2,910,939,229.14	2,798,191,688.49	4.03%	2,534,721,89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60,866,047.71	2,058,906,469.15	4.95%	1,942,495,274.94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4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30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戎	境内自然人	18.39%	88,259,670	77,444,752	质押	24,000,00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睿富二号	国有法人	3.33%	16,000,000	0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2.41%	11,581,308	0			
樊建民	境内自然人	2.34%	11,251,934	9,188,950			
王崇盛	境内自然人	2.25%	10,823,978	10,262,983			
刘平凯	境内自然人	2.02%	9,711,436	9,706,077	质押	7,400,000	
杜鹃	境内自然人	1.91%	9,146,038	8,622,099	质押	6,840,000	
何伟良	境内自然人	1.75%	8,385,707	7,284,530			
姚雅育	境内自然人	1.71%	8,214,283	8,069,537			
阳晓林	境内自然人	1.56%	7,500,03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郑戎女士与其他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黄燕和李建芳持股数均为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股数。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投资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2014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紧紧围绕年度经营方针和目标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努力工作,公司经营业绩持续提升,有效维护了股东的利益。

2014年,中国经济步入新常态。国家宏观经济增长转向中高速,传统产业转型低迷;行业市场化进程加快,民营产品直供直销加速推进,市场竞争更加激烈;行业重组整合及产业升级的要求,使企业运行成本和投入不断攀升;民爆产品价格放开管制,行业盈利能力收窄;诸多困难使公司承受了巨大的经营压力。

2014年,公司坚持"以市场为抓手,以利润为目标,坚持创新,抢抓机遇,调整机制,逆势求进"的经营方针,通过调整集团管控机制,强化业务主体独立发展能力,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现有业务实现持续增长,市场资源协调整合能力得到提升;公司稳步推进开展重组,收购六蒙古佳成爆破,扩展内蒙古及其辐射区域民爆市场,推动区域内爆破一体化服务发展;公司构建多产业发展新格局,收购理想公司剩余股份和兴隆理业,进入"民爆"与"锂业"双主业运行新阶段,努力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响应"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牵手西色国际,进军澳洲矿山,拓展国际民爆市场;与深圳正威集团强强联手,继续深耕锂产业链。这一年,公司实现了经营业绩逆势增长,企业向海外扩张的步伐进一步加快。

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5,48676万元,比2013年度增长13.28%;实现利润总额30,477.26万元,比2013年度增长3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748.32万元,比2013年度增长24.5%;实现每股收益0.4739元,比2013年度增长24.4%。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291,093.92万元,比上年末增长4.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16,086.7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95%;每股净资产为45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9%。

(2)财务数据及指标分析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454,867,567.30	1,284,318,719.13	13.28%	1,099,412,69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7,483,219.52	222,046,933.70	2.45%	209,993,21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8,153,504.02	221,675,369.89	-1.59%	186,463,88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7,512,869.29	243,872,102.90	-19.01%	214,597,237.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39	0.4626	2.44%	0.4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39	0.4626	2.44%	0.43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7%	11.16%	-0.29%	11.29%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2,910,939,229.14	2,798,191,688.49	4.03%	2,534,721,898.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60,866,047.71	2,058,906,469.15	4.95%	1,942,495,274.94

2014年,公司通过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民爆行业市场化进程加快等诸多变化,不断通过调整经营机制,巩固传统销售市场,同时积极推进终端市场开发工作,公司的经营业绩实现逆势增长。

1.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5,48676万元,较2013年度增加17,05488万元,增长13.28%。营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面对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新常态,及时调整营销模式和策略,积极推进终端用户市场开发,民爆产品销售实现逆势增长。

2.2014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为76,80230万元,较2013年度增加10,34306万元,增长15.56%。

3.2014年度,期间费用38,99397万元,较2013年度增加7,67042万元,增长24.45%,期间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开拓、扩张后管理幅度、难度增加,导致管理费用有所上升;另一方面,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减少,同时通过银行借款等方式筹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在此期间内,如果因项目建设加速推进使募集资金需求提前,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经全体董事表决,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投项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投项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还需提交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使用状态的议案》

因项目所使用的园区土地受外部相关手续办理进度的制约,以及为了防范技术风险,该项目必须在保证在技术可靠性的基础上,同时结合市场的需求等适当安排项目进度,因此,"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拟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17年6月,项目其他内容不变;

因集团管理模式和管理要求发生了变化,为保证项目建设更有效和适用,集团对信息化规划进行了适应性调整,进一步论证和评估了爆破公司信息化建设计划,并重新调整了实施方案,报告期内已确定了调整后的实施方案并已正式启动。因此,"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15年12月31日。

上述项目延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是公司经过科学论证后作出的调整,不会对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产生负面影响。上述项目延期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符合股东的长远利益,具有可行性及必要性,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表决,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使用状态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还需提交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15年度公司审计机构并出具相关文件,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理班子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和决定审计报酬等具体事项。

经全体董事表决,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还需提交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公司委派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关联企业的董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的规定,四川雅安盛达民爆物资有限公司(简称"盛达民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金奥博公司")、四川金雅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金雅公司")、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四川国理")等四家企业与公司形成关联方,其交易构成了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经测算:2015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盛达民爆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500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金奥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金奥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500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四川国理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销售产品不超过6,000万元,购买产品不超过15,000万元。

该关联交易双方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等原则,具体的交易价格参照市场需求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郑戎、董斌、杜鹃回避表决。经其他董事表决,以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还需提交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2015年津贴标准的议案》

独立董事2015年度津贴标准为5万元人民币(含税);因公司事务出差所产生的费用,按公司差旅费报销标准据实报销。

本议案由董事会提名与考核薪酬委员会讨论提出,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议案。

经全体董事表决,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2015年津贴标准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还需提交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使用状态的议案》

因项目所使用的园区土地受外部相关手续办理进度的制约,以及为了防范技术风险,该项目必须在保证在技术可靠性的基础上,同时结合市场的需求等适当安排项目进度,因此,"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拟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17年6月,项目其他内容不变;

因集团管理模式和管理要求发生了变化,为保证项目建设更有效和适用,集团对信息化规划进行了适应性调整,进一步论证和评估了爆破公司信息化建设计划,并重新调整了实施方案,报告期内已确定了调整后的实施方案并已正式启动。因此,"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15年12月31日。

上述项目延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是公司经过科学论证后作出的调整,不会对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产生负面影响。上述项目延期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符合股东的长远利益,具有可行性及必要性,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表决,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使用状态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还需提交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拟实施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还需提交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全体董事表决,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还需提交本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并出具相关文件,授权经理班子与会计师事务所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和决定审计报酬等具体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15年度与盛达民爆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500万元;与金奥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与金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3,500万元;与四川国理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销售产品不超过6,000万元,购买产品不超过15,000万元。

以上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和提高经济效益的市场化选择,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拟实施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全体董事表决,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15-14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3月16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为何伟良、蒋德明、姚雅育等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伟良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达到监事会半数以上,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监事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2014年年度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4年年度工作报告》。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4年本集团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2,748.32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8,9.51953万元,扣除2014年按净利润10%提取法定公积金1835.75万元以及分配2013年度红利12,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可分配的净利润余额为68,432.10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35752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6,21457万元,扣除2014年按净利润10%提取法定公积金1,835.75万元以及分配2013年度红利12,000万元,可向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余额为30,736.34万元。在兼顾股东利益和企业发展的前提下,按照母公司报表与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可向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余额为30,736.34万元。

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201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现金形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人民币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此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和《未来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同时兼顾了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并出具相关文件,授权经理班子与会计师事务所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和决定审计报酬等具体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15年度与盛达民爆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500万元;与金奥博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与金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3,500万元;与四川国理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销售产品不超过6,000万元,购买产品不超过15,000万元。

以上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和提高经济效益的市场化选择,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法,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由于盛达民爆、金奥博公司、金雅公司、国理公司均为本公司的投资公司,公司委派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斌担任盛达民爆公司董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杜鹃和高级管理人员高欣担任金奥博公司董事以及公司监事蒋德明担任金奥博公司监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斌和监事何伟良分别担任金雅公司董事和监事;董事长郑戎担任国理公司董事长,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的规定,上述四家企业与公司形成关联方,其交易构成了与该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根据其财务状况和执行情况,以往年度交易均能按照交易合同按时、足额支付货款,提供的产品质量较好,供货及时,能够满足本公司的需求,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盛达民爆销售民爆产品时,其销售价格是参考国家发改委颁布的《关于调整民爆器材出厂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08]2079号)的规定,结合市场原则而确定的价格;公司与下属子公司在向金奥博公司、金雅公司、国理公司购买商品时,其交易价格是根据市场原则确定。

(1)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销售民爆产品的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有效期:1年。

(2)交易内容及数量:本协议下的乙方(关联方)向甲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采购的标的为雷管、炸药。

(3)交易定价:参照《关于调整民用爆破器材出厂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08]2079号)价格并参照市场价格浮动情况确定。

(4)付款方式:乙方收到货物验收合格后,一月内支付货款,结算方式为支票。

2.购买商品的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有效期:根据具体商品约定。

(2)交易内容及数量:本协议下的乙方(关联方)向甲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出售的机器设备或原辅材料。

(3)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4)付款方式:根据具体商品约定。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向关联人购买或销售产品是正常的市场行为,目的是为了满足企业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双方形成了有力的业务互补,有利于充分发挥交易双方的采购及销售网络优势,最大限度的降低采购成本,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增加公司经营效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关联方购买商品的,其提供的产品质量较好,供货及时,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产品质量,提高市场竞争力。

2.双方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3.以上关联交易均属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这种关联交易将在较长的一段时期内存续;上述关联交易在同类交易中所占比重较小,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公司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未超出股东大会授权,且交易双方均遵循了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2015年度,公司拟提交审议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因此,我们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我们已进行了事前认可。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我们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盛达民爆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基于民爆行业特殊销售模式而形成的,有利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公司在雅安区域的市场占有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还购买深圳市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金雅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产品形成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的商品买卖行为。关联交易的双方均严格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以及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具体的交易价格参照国家指导价格和市场需求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该议案予以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该关联交易是以公司正常经营和提高经济效益的市场化选择,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法,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函;

4.雅化集团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15-18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3月27日,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使用状态的议案》,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使用状态的议案,并将该关注上述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议案尚须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96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3050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122,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22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6,778万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11月1日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XYZH/2010CDA2001-5)。公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并对所有募集资金均采取了专户存储。

二、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概述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高精度延期雷管建设项目、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等七个项目,其中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未按进度完成。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拟延期达到使用状态的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已完成进度(%)	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	21,500.00	5,031.09	23.40	2015年9月	2017年6月
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	800.00	8.70	1.09	2014年12月	2015年12月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一)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

"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主要原因为:1.园区土地因受外部相关手续办理进度制约,从而影响了项目进度。2.根据行业发展变化,炸药的生产装备、工艺路线的确定将对企业今后的生存产生重大影响,因而对项目的技术选型带来新的更高要求,为了防范技术风险,必须在保证技术可靠性的基础上,同时结合市场的需求等适当安排项目进度。"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主要基于以下原因:集团管理模式和管理要求发生了变化,为保证项目建设更有效和适用,集团对信息化规划进行了适应性调整,进一步论证和评估了爆破公司信息化建设计划,并重新调整了实施方案,报告期内已确定了调整后的实施方案并已正式启动。基于以上原因,经公司研究决定,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15年9月延期至2017年6月,项目其他内容不变。

(二)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

"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未按期达到使用状态的主要原因为:集团管理模式和管理要求发生了变化,为保证项目建设更有效和适用,集团对信息化规划进行了适应性调整,进一步论证和评估了爆破公司信息化建设计划,并重新调整了实施方案,报告期内已确定了调整后的实施方案并已正式启动。基于以上原因,经公司研究决定,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15年9月延期至2017年6月,项目其他内容不变。

四、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项目延期达到可使用状态,在短期内可能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产生一定的影响,但从长远来看,更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上述项目延期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并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有利于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提升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股东的长远利益,具有可行性及必要性,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使用状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独立董事意见

"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主要基于以下原因:1.园区土地因受外部相关手续办理进度制约,从而影响了项目进度。2.根据行业发展变化,炸药的生产装备、工艺路线的确定将对企业今后的生存产生重大影响,因而对项目的技术选型带来新的更高要求,为了防范技术风险,必须在保证技术可靠性的基础上,同时结合市场的需求等适当安排项目进度。"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主要基于以下原因:集团管理模式和管理要求发生了变化,为保证项目建设更有效和适用,集团对信息化规划进行了适应性调整,进一步论证和评估了爆破公司信息化建设计划,并重新调整了实施方案,报告期内已确定了调整后的实施方案并已正式启动。

我们认为: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采取谨慎态度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未改变项目内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并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达到使用状态的议案》,并将该关注上述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监事会意见

根据实际情况,公司拟将"雅安炸药生产线高效节能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15年9月延期至2017年6月,"信息化建设项目(爆破公司)"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15年12月31日,以上延期项目其他内容不变。

监事会经过审核认为:公司将以上募投项目延期达到使用状态,是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所采取审慎态度进行的适当调整,虽然在短期内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产生一定的影响,但从长远来看,更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有利于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提升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股东的长远利益,具有可行性及必要性,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审批程序合法,未发现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将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15-17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雅化集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将部分已完工的募集资金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项目实施主体公司的流动资金。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情况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96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3050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1,22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2,22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67,780,00000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11月1日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XYZH/2010CDA2001-5)。

(二)2014年度使用金额及投资期末余额

项目	金额
2013年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3,219,607.83
其中: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	15,641,410.73
加:2014年1-12月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	2,620,026.52
加:自有资金归还募集资金	150,000,000.00
减:2014年1-12月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16,891,317.84
其中: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26,274,901.45
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46,789,123.73
以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补充流动资金	3,697,777.66
以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投入"旺苍炸药线改造项目"	129,515.00
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0,000,0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8,948,316.51
其中:募集资金利息净收入	14,434,144.5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150,630,16695元(其中含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40,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58,948,316.51元,两项合计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167,780,00000元的差异金额为41,798,483.46元,全部系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14年12月31日累计实现的利息净收入。

二、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公司募投项目之一,计划投入资金为6,830万元,公司以增资雅化绵阳的方式进行实施,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2014年公司完成了该项目的建设,并于2014年12月24日通过了项目验收。工程通过验收后,公